

“在场丛书”

| 中国当代中青年作家作品巡展

01

荒山菊

著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在场丛书”

中国当代中青年作家作品巡展

01

荒山菊

章泥 著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荒山菊 / 章泥著. — 北京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2017. 10
ISBN 978-7-5699-1862-5

I. ①荒… II. ①章…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6628 号

荒山菊

HUANG SHAN JU

著 者 | 章 泥

出 版 人 | 王训海

选题策划 | 梁明德 邵鹏军

责任编辑 | 周连杰

装帧设计 | 格林文化

责任印制 | 刘 银 敬

出版发行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 100011 电话: 010-64267955 64267677

印 刷 |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0316-3650105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155mm×220mm 1/16 印 张 | 20 字 数 | 192 千字

版 次 |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99-1862-5

定 价 | 4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61	荒山菊
67	失眠者
75	轻轻的一分钟
116	尘归尘，土归土
三十年前的樱桃糖	247
菩萨石	298
月黄昏	381

甘心这样离去，就站在门户外有头无脑地念叨着：

我是隶守詹

我的父亲是隶远安

我的母亲是卫齐仙

我的爷爷是隶谨关

我的奶奶是岳巧芊

我的祖爷爷是隶寻般

我的祖奶奶是杜勤萱

我的曾祖爷爷是隶云山

我的曾祖奶奶是邱佰娟

.....

他念不下去了，再往上溯，他什么也不知了。就在这时，他发现那八个人中的一个人渐渐有了颜色，他身上的黑、白、灰正对照着相应的色彩在变换，好像一套着色程序正在对他单独进行全身处理。祖爷爷看到了这个人的衣裤是藏青色的，他工整的外套里呈现着葱白的衬衣领，一张俊朗的脸异常细腻，不见一粒胡楂儿……就在这个着了色的人一下从面前那张木桌后的半旧藤椅里站起身向门口走来的那一刻，我的祖爷爷突然绝望了，他的胸膛“当”的一声闷响，似乎什么暗器精准地刺中了他的心脏。

百年前，科根人有一个让今天的我们难以理喻的嗜好——打赌，他们任何人都可以和任何人就任何事情打起赌来。那会儿，科根人管打赌不叫打赌，叫“署”。他们署一秒钟的重量，署一场梦的厚薄，署精子的速度，署美妇媚笑时露出的牙齿颗数是六又几分之几，署骡子的舅公是谁，署上帝是不是秃头，署蔷薇门里有没有音乐广播……

那时的科根人从小也进学堂，院校毕业后也找工作，但是他们获得的所有学识和涵养无一不是为日后参署奠基的。那时，哪个孩子哪天突然明白“署”是他一生中最为重要的事，哪个孩子就是真正的科根人了。

因为署，科根人对成败穷奢习以为常。据当年科根史志记述：科根的富豪一般是两周的富豪，科根的乞丐顶多是三天的乞丐。科根人几乎都有过这样的经历：今天还端着嵌了宝石的金杯银盏，明天却折树枝当筷子了。科根人都亲历过物质世界的两极，他们不存在“见识浅”或“少磨难”的问题。他们只需要信心，百折不挠的信心；他们只需要耐力，山重水复的耐力。在很长的时间里，科根人的情绪中没有嫉妒、嘲讽、怨恨，他们的面容都很俊美。

如果接着翻科根当年的史志，你会在“署中风云”这一页发现有关我祖爷爷的文字。多少年过去了，我还是说不清这短短的段落带给自己的长长感受。

蚩三八年春，隶守詹与陆天乐署万米跑，胜者迎绚鲜为妻。隶守詹拒跑失约，此乃科根首例毁署案。

“首例”、“毁署案”，隶守詹是因为这五个字留名史册？这是隶家后来的子孙个个都狐疑的问题。

嗜署的科根人今天早不复存在了，曾经风靡一时的署事都如烟花陨落，在一些有着怀旧格调的场所和人群中，海市蜃楼般依稀可见当年科根城因署漾起的泪光和笑靥。

相比镌刻在合金板上的科根法律，有关署的不成文甚至不成形的规则更容易流淌、贯通而渗透到科根人的内心深处。科根人在童年就能视“信守承诺，愿署服输”为崇高的道德准则了。在小科根人尚分不清 $1 + 1$ 是等于 2 还是等于 11、 $0 + 0$ 是等于 0 还是等于 8 的时候，他们就能够意识到毁署的可怕性：一个毁署的人将永远失去参署的资格，一个不能参署的科根人，在科根城是连飞禽走兽都不及的，飞禽走兽也在不舍昼夜地署呢。他们年纪稍长的哥哥姐姐更能清楚这些事理：一个不能参署的科根人，准确地说便等同于商场玻璃里的塑脂模特了，是不可能再有交际的，他的生活从此被蜡封，他的命运再不会有任何变数，他不属于时鲜的科根了。

遗憾的是，毁署这道先河真的很不幸地被我的祖爷爷开了。

虽三八年春，我的祖爷爷隶守詹正值风华，体格强健的他最擅奔跑。他跑起来的时候，向后飘扯的长发简直就是一面猎猎招展的大旗，他跑得过 H 极风。与实力相当的陆天乐署万米跑，结局的最大可能是双方并列第一。如果这样，这场署可以说毫无意义，谁愿意观望一出没有悲欢的戏，谁甘心目击一场没有胜负的战争，绚鲜肯定会第一个离开赛

场的。我的祖爷爷和他的对手陆乐天都预料到了这些，他们之所以还坚持署，实在因为奔跑是他们唯一能够在大庭广众下展示的技能。尽管这种展示，极像两个耀眼的女明星在盛大的场合，同时穿了式样、质地都完全相同的礼服，外表精美华丽，内心却无不寒碜。

最为这场署焦灼的是绚鲜。但是现在也没有什么再值得她忐忑不安，她已经为署后的所有可能都做好了打算。隶胜署，那是最好的，她和隶真的能有情人终成眷属了；陆胜署，她也得嫁给陆，这是署意，署意就是天意，尽管她一定会为隶怀着无尽的牵挂；隶、陆若真的并列第一，她就同时嫁给他们二人好了，这也是署意，署意就是天意，尽管那样的生活还不知会是怎样。她把这个打算宣布给二人时，他们没有什么反响。他们都留着情面呢，似乎往后真的会同在一个屋檐下，低头不见抬头见的。

我的祖爷爷在点头同意与陆乐天署跑的那一刻想到了他的曾祖——他的曾祖隶云山是《水浒》中“神行太保”式的人物，想到这一点，我的祖爷爷点头那个动作就做得非常稳沉。谁都不难看出，他的稳沉中包含着胜者的谦逊和王者的豁达。

就在这天下午，我的祖爷爷去了蔷薇门。他没有什么明确的目的，或许就只是为了让“隶云山”这个远古的人物长长自己的威风灭灭他人的士气。大家知道我的祖爷爷去蔷薇门拜望他的“神行太保”曾祖后，一下子更崇敬我祖爷爷参署处事的风格了——十拿九稳的事，他是不会做的，他只做十拿十稳的事。人们立刻对这场署充满了兴致，他们突然奋力为两军呐喊起来，好像隶、陆的旗鼓相当真的更能显示这场署的高

品位。他们都参与了旁署，他们无一例外买的都是我祖爷爷的胜筹。

就在那个着了色的人一下从面前那张木桌后的半旧藤椅里站起身向门口走来的那一刻，我的祖爷爷突然绝望了。他的胸膛“当”的一声闷响，似乎什么暗器精准地刺中了他的心脏——

他没有想到这个侏儒就是他的曾祖。

天啦，他的腿，这难道是他的腿吗！我的祖爷爷盯着他曾祖那双不及胳膊长的腿目瞪口呆时，那只暗器还在他胸膛里穿梭。

你说的是“邱佰娟”吗？

你说的是“邱佰娟”吗？

我的祖爷爷的曾祖可没注意到这个来访者前后情绪的骤变，这会儿他只顾得问他自己的话。在曾祖迫切地追问中，我的祖爷爷落荒而逃。就在这时，坟场下起了稠密的细雨，我的祖爷爷在慌乱中滑倒在了石板铺成的窄巷里。他爬起来刚迈开腿又摔下去了，爬起来又摔下去，这样重复了无数次后，他终于再也站不起来了，他是爬着出的蔷薇门。

因为这场离奇，关于我祖爷爷的毁署民间后来就有了两种说法。一说他毁署是迫不得已，他事先已经丧失了奔跑的能力；一说他丧失了奔跑的能力是由于毁署而遭到的报应。无论怎么说，祖爷爷的毁署都是铁板钉钉的事实。一夜之间，科根人的情绪里出现了鄙夷这种新的成分，它结合每个人的性格很快有了名目繁多的变异。科根人的情绪因为这场

毁署事件得以极速派生，时至第二天清晨，科根人的性情和非科根人的性情已经别无二样了。

我的祖爷爷成了科根最抬不起头的人。

突然有了愤恨、憎恶情绪的科根人开始指骂他、奚落他、责难他。这些指骂、奚落、责难疯狂撕咬着我的祖爷爷，祖爷爷和所有科根人一样，还不具备对斥责讥讽的免疫能力。他很快就病倒了，面颊潮红、口吐白沫。所有人都看出他活不长了。人们更惊喜地发现，他只有二十三岁。至少要五十岁去世的人才能入住蔷薇门的，人们心里庆幸着——让他死在喧哗的街头吧，他这种连署的基本规范都敢践踏的人，还有什么惩罚对不住他呢！

大丫就在这时关闭了家里所有的门窗。外面跳着脚，指骂我祖爷爷的人把声音放得更大了，他们的声音像可以穿透墙壁的小刀，一把一把全扎在了祖爷爷的身上。祖爷爷看着自己身上的刀柄，凄凄惶惶地数起数来。

数到 60000 我就会死去的，全科根就 60000 人。祖爷爷惨淡的话音刚落，大丫猛地推门而出，几分钟后拎着一包东西奔了回来。她迅速把包里的粉末倒进一个搪瓷碗，加水调成了半碗酃黑的汤。她把汤端到祖爷爷跟前时，祖爷爷已经数到 59999 了。大丫不由分说地把汤灌进了祖爷爷嘴里。嘴角还掉着一柱黑水的祖爷爷一下子什么也听不清、什么也看不明了。他的世界从此变得模糊、混沌起来。

好了。大丫说，可以把门窗大打开了。

我的祖爷爷一直以为 60000 科根人中唯一一个没有朝他投来尖刀

利刃的人是绚鲜。在他模糊、混沌的世界里，这个思路异常清晰。他想只有她知道他为什么毁署的，只有她知道他为什么甘心做科根最屈辱的人的。我的祖爷爷痛苦地想象着：懂他的绚鲜含着泪与他悄然告别，她离开了到处充斥着署的科根，她一步三回头，她漂泊在异乡，她终身未嫁……

事实上，绚鲜这个温情的姑娘是第一个对他破口大骂的人，骂开后的她甚至很是感念我祖爷爷的毁署，若不是这样，她怕自己一辈子也不能看透这个表面英武实则没有骨质的男人。绚鲜也没有离开科根，她更加热爱这个到处是署的城市了。她再无顾虑地做了陆天乐的妻子，她的情感再没有受到任何纷扰。她为他生了十二个孩子，她以这种方式报效陆天乐。当她生下第十二个孩子时，她死在了产床上。她是在甜美的笑容中离去的，她没有一丝一毫的遗憾。

因为祖爷爷的毁署，科根人都不愿意和隶家的人打交道了。他们似乎看透了这门人的骨骼和血液。祖爷爷的亲兄弟隶守宣就在这时动了弑兄的念头。他揣着一颗小型地雷走进祖爷爷的房间时，大丫正在给祖爷爷喂饭。雷都不打吃饭人呢！大丫说，你走吧，守詹还没有吃完一生的饭呢。

从此再没有离开过祖爷爷的大丫后来成了我的祖奶奶。祖奶奶只给祖爷爷生过一个儿子。她把毕生的精力都用于对祖爷爷的照料。她简直把他当成了自己真正的婴儿。她为他吹茶，她为他剔鱼刺，她为他扇蚊虫，他听不清她的歌谣，她就用手轻轻地拍打他。当我的祖爷爷在大白天也安然地进入梦乡时，我的祖奶奶就会伏在他的胸膛上，闭目养一会

儿神。她抚摸着他钢铁一样坚硬的肩胛、岩石一样突兀的喉结，忧心忡忡地说：绚鲜有什么好的，身板、模样、心性儿，哪一样就比过了我？我这一生最大的错就是离你太近，要是我换作了她也在城的最边缘，你难道不会天远地远地寻我么？那时，你就会我署跑了，为了我，你是不会毁署的，我知道的，你一定会胜署的……

祖奶奶后来对隶家的女人提过这么一个问题：女人最难从男人那儿得到的是什么？

功名、钱财、情义、心血、肉体、性命……祖奶奶对这些回答都摇头。

女人从男人那儿最难得到的，是时间。

祖奶奶给出这个答案时神情非常骄傲自若，俨然一名功勋卓越的将军在回首自己的戎马生涯。可惜我的生命线比他的生命线短了一截……祖奶奶摊开自己的右手掌，又掰开祖爷爷的左手掌，她老是琢磨这两张手掌，这两张手掌是她随身携带的行军地图。

祖奶奶要过世的时候，偎在祖爷爷怀里，慵懒得像个小媳妇。她喃喃地说，詹啊，你要久久地活下去，再过30年，活过100岁，成为最最长寿的，在敬畏时间远远胜过敬畏署的科根，你就是最最荣耀的人啦。祖奶奶一边轻拍着祖爷爷，一边在他手心里写画着。当她确定他听清楚了她说出的每一个字后，才把身子平躺下，闭上眼轻盈地走了。

此后的祖爷爷下肢全瘫了，牙也掉光了。坐在轮椅里的他，几乎整天不说一句话。家里的人总爱把一盘软柿子摆在他面前，下面三个，上

面叠一个。像庙里敬奉在菩萨面前的供果一样。

那时候，我总盘算着如何在他眼皮底下偷走盘里的柿子。起初还小心翼翼地，怕他微弱的视力能察觉到。我先用手朝盘子里空抓一下，什么也不拿，再看他的表情。如果他发现我的企图了，也没法说什么，盘子是满的，我的手是空的，我什么也没拿。祖爷爷没有任何反应，我便在一张报纸的遮掩下，偷取了第一个柿子。握着柿子，我没有急于逃离。我坐在原位上，一边端详柿子，一边留意他的动静。倘若他开口了，即便是看破一切地说：拿去吃吧，孩子。我也有脸面这样说：我只是想看看，看看它究竟是橙色还是红色呢。然后，很有规矩地把它放回去。

祖爷爷仍然没有任何动静，他真的是一尊泥塑的菩萨了，他的眼耳鼻口也是泥做的，他的心被泥填满了。我就在他身边静静地剥柿子。柿子皮薄极了，剥它不会弄出一点儿声音。但我还是不停地看祖爷爷，如果他在这个时候开口了，我手中的柿子也许会一下子惊落在地，但我马上想到我其实大可不必那样慌张，我完全可以看也不看他一眼地说：这是给你剥的呢。

我和祖爷爷共同面对一盘软柿子的时候，家里这个昏暗的厅堂通常没有第三个人。唯一盯着我、祖爷爷和这盘软柿子的是一只伏在地上的猫。它那双深不见底的眼睛也让我怯懦过——小易曾对我说起猫是鬼变的。我对着猫的眼睛看过，猫的眼睛与牛、羊、马……这些动物的眼睛真的不一样，那里面凄厉而诡异。与它对视，我只有一种晕眩感，像是跌进了无底无边的深渊。从那之后我只敢看猫的大概：它的毛色、姿势、

步态。所以，当我确定不远处的这只猫正盯着一切的时候，也不是从它的眼睛得知的。我隐隐感到，它总对这里的什么行使着森严的监护权。

我把自己对这只猫的怪念头一五一十告诉了小易，顺便给了他一个柿子。小易接过柿子抛起来又稳稳当当接在手里后，果断地说：那只猫是你祖奶奶变的。

这个结论让我大吃一惊。当着小易，我的面色一阵阵发青。为了证实这个断言，小易更有板有眼地说：大拇指长的人就会遇鬼的。我惶惶竖起自己的大拇指，小易把他的大拇指伸过来和我的并在一起，我的心顷刻凉透了，我的大拇指比他的整整高出一厘米！

自从小易为我揭示了这份“玄机”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我都不能确定我身边的任何一个人任何一件物是否就是人就是物。有时一只飞蛾也会让我惶恐，它也有可能是什么精魂呢；有时一截竹枝也会让我突然警醒，那骨节上的两个小点儿可能就是它的两只眼睛。那段时间，我相信自己周围布满了鬼。唯有和小易在一起，我悬浮的心才装在了一个安稳的盒子里，我相信他是看得清鬼和人的。我便时时想听到小易的声音，处处想看到小易的身影。但是小易总是不屑于和女孩子玩，他酣畅地做着男孩子的事：打架斗殴抽烟喝酒说脏话竖中指……我还是千方百计要和小易在一起，他那种狠狠的眼神狠狠的声音狠狠的动作，莫名其妙地让我感到一种安慰。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我发现自己也能笑得很放肆的。

我的父亲就在这时开始教化我。一天下午，他把正笑得前扑后仰的我一把拽回了家，砰地摔上门，把声音压得极低极重地说，给老子夹着

尾巴做人！父亲似乎抑制了很多愤怒，以至说完这么一句话时，嘴唇还在不停地抖动。

我又没尾巴，夹什么呀！我的嘴唇也开始抖动了。父亲一巴掌朝我的脸扇来，再没有话。挨了这一巴掌，我冰凉的脸火烧火燎的，我的脸从那一刻开始有了血色。可是到了晚上，在昏黄的绸罩灯下，父亲完全失去了白天的威仪，他怜惜地把我拉在跟前，抚摸窗纱纸似的抚摸着我的脸。还疼吗？以后大人跟小孩子说话，不能犟嘴，其实打你比打我自己还疼呢。

父亲说这话时，眼里闪烁着波光滢影，我却在这时感到了极度的恐惧，我想挣脱他的怀抱，他的哪一面是人，哪一面是鬼呢？

秋天到的时候，101岁的祖爷爷寿终正寝了。接下来的半个月时间，进行的是我迄今为止参加过的最欢乐的丧事。我现在还记得，祖爷爷的灵堂设在我们院子的娱乐室。他的棺材放置在房屋中央，这里原本是一张乒乓球桌。家里请了一群高高矮矮的法师来诵经，他们敲打的钵、鼓、铎……都很小巧，发出的声音有一种浑然天成的和谐，即便是我胡乱碰响了其中的任何一件器物，那声音也不会出格到哪儿去。

整个活动，没有一个人哭丧着脸，忙碌的场面显得其乐融融。祖爷爷的挽联是爷爷奶奶那个姓乔的仇家写的。姓乔的那些天总是一大早就坐在那张裂了缝的红漆桌前开始履行他这份无人可替的职责。我对书法的认识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得以启蒙的，我觉得他写的“千古”两个字特

别受看，似乎这两个字真的“千古”。可是我的奶奶一直不准我吃这位乔大伯给的东西。奶奶万万没有想到我们家最管不住自己嘴巴的人是爷爷，爷爷有一天扛回了乔大伯送的一大捆甘蔗，自顾自地吃了一长根。

奶奶当着儿孙的面骂爷爷：难道你忘了你那次正要参加一场最大的署事时，他是怎么说你的？他说你是毁署者的产儿，他说你的血液是致聋致瞎的黑药水……奶奶说得面额的青筋毕露，爷爷依然充耳不闻视而不见，取了第二根接着又吃，吃得满口是血还在吃，吐出的甘蔗渣都跟红墨水染过一样。站在一旁的我被他这种忘我的状态奇怪地感动了。我拉着奶奶的衣角，示意她不要再说了。

这半个月来，我和小易还有一大帮孩子第一次有了极度的自由。我们有吃不完的米果、炸糕，有玩不尽的游戏花样。我们趋之若鹜的是绕棺。最权威的法师在前面领头，大家一个个接在后面围着棺材转圈圈。伴着叮铃铛啷的锣哼鼓啼钵唤和随风飘来晃去的灯光，我们的心境出奇的惬意。我们围着转圈的哪里是一具正在腐化的尸体啊，分明是一盒巨大的生日蛋糕、一棵七色斑斓的圣诞树！

就在这个夜晚，孩子们自我展示的意愿油然而生。大家相继换了最漂亮的衣服，小仁还挥着她新有的泡沫文具盒，枣娃把他的泥捏坦克抱在怀里，咕咕呢牵着她的黑虎儿狗，举着奖状的罗锯像举着一面小国旗……我那时展示的是自己的一顶新绒帽。这个季节本来不适宜戴帽，但是这么夜深了，我以怕着凉为由把它堂而皇之地戴在了头上。就在我容光焕发地走在队列中时，我看见了正在男人群中喝酒的父亲。看到

他，我一下想起了“尾巴”这个词，想起“尾巴”的我再走在队列中就有些灰头土脸了。我的母亲最先发现了我的不对劲儿，她指着我的头对旁边的人说，看那个泥炭儿，那帽子还有好几圈没织完呢！

大人、甚至老人也参加到了我们的队伍中来。大人的脸是幸福祥和的，老人的脸要庄严肃穆些。人越围越多，里里外外围了好几圈。锣依然哼着，鼓依然啼着，钵依然唤着……

临到葬礼那天，科根的首席行政长官也来了。他捧着一份金红色的夹本声情并茂地念道：您是科根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人，无论屈辱还是疾病，没有妨碍您与时间的对抗，您最坚决最持久地迎战了强大的时间，您是最值得全科根人敬慕的勇士，您将永远是一面激励我们征战岁月的旗帜……

长官因为激昂而全身颤抖，在场的人无不情之瑟瑟。接下来他率领着众人向我祖爷爷的灵柩重重地磕响头、深深地鞠大躬，又和隶氏家族的人一一握手。走到我这里，他抱起了我。我那时已经十二岁了，可是我只只有六岁的孩子高。真是一个漂亮的小姑娘！他说着就亲了我。

在我的印象中，这是第一个男人夸赞我，更是第一个男人亲我。我害臊得不知该说什么。他抱着我久久没有放下，直到有人对着我们照了相，他才把我放在了地上。我的脚着了地，我的心却在这时狂乱扑腾起来——我感到自己被鬼亲了。我四下找小易，小易已随着送葬的队伍到蔷薇门去了。

小易后来告诉我，他远远地看到我的祖爷爷在蔷薇门里住了最阔大